

安康市人民政府

安政任字〔2009〕3号

安康市人民政府 关于史 凌等同志任职的通知

各县、区人民政府，市政府各工作部门、各直属机构：

市政府决定：

史 凌同志任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科技副主任（挂职）；

付宏安同志任市经济委员会（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）
科技副主任（挂职）；

梁学成同志任市旅游局科技副局长（挂职）。

以上同志挂职期为两年，挂职时间至2010年12月。

二〇〇九年二月二十五日

主题词：人事 任免 通知

抄送：市委各工作部门，市纪委办公室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
市政协办公室，安康军分区。

市中级人民法院、检察院，各人民团体，各新闻单位。

中、省驻安各单位。

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09 年 2 月 25 日印发

共印 30 份